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enting Hong Kong Limited

雲頂香港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持續經營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78)

公佈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業績

Genting Hong Kong Limited 雲頂香港有限公司 (「本公司」) 的董事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及去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281,559	256,629
經營開支			
經營開支 (不包括折舊及攤銷)		(199,024)	(186,721)
折舊及攤銷		(38,217)	(34,462)
		(237,241)	(221,183)
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			
銷售、一般及行政開支 (不包括折舊及攤銷)		(62,354)	(46,041)
折舊及攤銷		(3,295)	(4,351)
		(65,649)	(50,392)
		(302,890)	(271,575)
		(21,331)	(14,946)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532	32,174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 (虧損)		74,635	(43,988)
其他收入 / (開支) 淨額	4	8,421	(3,059)
其他收益淨額	5	167,052	81,020
融資收入		8,356	6,181
融資成本		(19,548)	(24,757)
		239,448	47,571
除稅前溢利		218,117	32,625
稅項開支	6	(1,403)	(9,565)
本期間溢利		216,714	23,060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續）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溢利	216,714	23,060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項目：		
外幣換算差額	17,237	(46,956)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收益／（虧損）	305	(613)
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值收益／（虧損）	36,193	(13,946)
轉撥至損益表的現金流量對沖	(177)	(103)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的其他全面虧損	(4,336)	(14,639)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股權後的儲備回撥	469	-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49,691	(76,257)
本期間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266,405	(53,197)
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本擁有人	216,906	23,436
非控股權益	(192)	(376)
	216,714	23,060
應佔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本公司股本擁有人	266,597	(52,821)
非控股權益	(192)	(376)
	266,405	(53,197)
本公司股本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7	
— 基本（美仙）	2.70	0.30
— 攤薄（美仙）	2.59	0.3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06,761	1,042,649
土地使用權		1,229	1,280
於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		13,089	27,97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255,313	1,269,261
遞延稅項資產		48	50
可供出售投資		195,496	157,090
受限制現金		2,257	4,380
其他資產		45,129	60,448
		<u>2,619,322</u>	<u>2,563,135</u>
流動資產			
易耗存貨		25,100	22,030
應收貿易賬款	8	118,523	139,362
預付開支及其他應收款項		94,040	147,738
衍生金融工具		844	71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		56,364	41,949
可供出售投資		13,216	4,203
應收有關連公司款項		3,198	6,898
受限制現金		7,254	5,541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921,692	935,413
		<u>1,240,231</u>	<u>1,303,850</u>
資產總值		<u>3,859,553</u>	<u>3,866,985</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股本		
本公司股本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803,452	803,378
儲備：		
股份溢價	16,376	16,289
實繳盈餘	936,823	936,823
額外繳入資本	110,063	112,183
可換股債券－股本成分	3,854	3,854
外幣換算調整	(18,897)	(36,134)
可供出售投資儲備	36,568	375
現金流量對沖儲備	(4,631)	(3,258)
保留盈利	1,205,329	1,068,768
	<u>3,088,937</u>	<u>2,902,278</u>
非控股權益	46,716	46,908
股本總額	<u>3,135,653</u>	<u>2,949,186</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貸款及借款	362,541	386,066
遞延稅項負債	35	1,454
	<u>362,576</u>	<u>387,520</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9 38,475	46,952
即期所得稅負債	2,804	3,101
撥備、應計款項及其他負債	180,523	102,831
貸款及借款即期部分	116,540	360,368
應付有關連公司款項	438	821
預售船票	22,544	16,206
	<u>361,324</u>	<u>530,279</u>
負債總額	<u>723,900</u>	<u>917,799</u>
股本及負債總額	<u>3,859,553</u>	<u>3,866,985</u>
流動資產淨額	<u>878,907</u>	<u>773,571</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498,229</u>	<u>3,336,706</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Genting Hong Kong Limited 雲頂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於百慕達持續經營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作主要上市以及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作第二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郵輪旅遊及郵輪旅遊相關業務，以及休閒、娛樂及旅遊款待業務。

董事會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二日批准刊發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2. 主要會計政策及呈報基準

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是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編製。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作出估計及假設，而該等估計及假設可影響於呈報期終所呈報的資產與負債款額及所披露的或然資產與負債，以及呈報期內所呈報的收益與開支款額。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是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並就按公平值列賬的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衍生工具）重估而作出修改。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與應用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者相同。

本集團業務受季節因素影響，故中期業績不一定能反映整個財政年度的業績。本公佈應與本集團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倘相關）一併閱讀。

編製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所採用者一致，惟本集團已採納以下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除外：

- (i)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金融工具：列報－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此等修訂澄清在財務狀況表上抵銷金融工具的規定：(i)「當前擁有可實施的抵銷的法定權利」的含意；及(ii)有些以總額結算的系統有機會被視為等同於以淨額結算。此等修訂不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資料構成重大影響。
- (ii)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修訂）「資產減值－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的披露」（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此修訂透過發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刪除了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所包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的若干披露。此等修訂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 (iii)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此詮釋載列支付並非所得稅的徵費責任的入賬方法。此詮釋說明導致支付徵費的責任事件及何時須確認負債。本集團目前並無重大徵費責任，因此對本集團的影響不大。

2. 主要會計政策及呈報基準（續）

除上述影響以及若干呈列方式的變動外，採納此等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資料並無重大影響。由於須計及在年度財務報表或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上的任何呈列變動，故於需要時已將過往呈報的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內的比較資料重新分類及詳細分析。

本集團活動須承受不同的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公平值利率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本公佈並無按全年財務報表規定載列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故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全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自上年終，風險管理政策並無任何變動。

3.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經營載客郵輪業務。高級管理人員根據本集團內部報告審閱業務表現和釐定營運決策及資源分配。本集團業務可分為郵輪業務及非郵輪業務兩方面。據此，被確定有兩項可呈報分類項目，即郵輪旅遊及郵輪旅遊相關活動及其他。

郵輪旅遊及郵輪旅遊相關活動收益，包括乘客船票銷售（包括乘搭飛機往返郵輪的費用），博彩收益及來自船上服務及其他相關服務（包括餐飲服務及娛樂）的收益。本集團的其他業務包括酒店經營及其他，其規模均未重大至需要作出單獨呈報。

若干收入已由郵輪旅遊及郵輪旅遊相關活動項下的「船上及其他收益」重新分類至分類資料中的「其他」分類，這被認為是更恰當的呈報方式，而有關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與經修訂後的呈報方式一致。

分類業績中的「其他」分類由二零一三年的700,000美元虧損改善至二零一四年的300,000美元溢利乃主要由於來自可供出售投資的股息收入增加所致。

本集團的分類資料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郵輪旅遊及 郵輪旅遊 相關活動	其他	總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乘客船票收益	68,320	-	68,320
船上及其他收益	32,680	-	32,680
博彩收益	167,004	-	167,004
其他	5,839	7,716	13,555
營業總額	273,843	7,716	281,559
分類業績	(21,626)	295	(21,331)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532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74,635
其他收入淨額			8,421
其他收益淨額			167,052
融資收入			8,356
融資成本			(19,548)
除稅前溢利			218,117
稅項開支			(1,403)
本期間溢利			216,714

3.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續)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	郵輪旅遊及 郵輪旅遊 相關活動	其他	總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分類資產	2,468,795	1,390,758	3,859,553
資產總值			3,859,553
分類負債	236,035	5,980	242,015
貸款及借款 (包括即期部分)	469,570	9,511	479,081
	705,605	15,491	721,096
稅務負債			2,804
負債總額			723,900
資本開支	122,462	2,598	125,060
折舊及攤銷	40,844	668	41,512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郵輪旅遊及 郵輪旅遊 相關活動	其他	總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乘客船票收益	73,064	-	73,064
船上及其他收益	30,904	-	30,904
博彩收益	146,870	-	146,870
其他	-	5,791	5,791
營業總額	250,838	5,791	256,629
分類業績	(14,276)	(670)	(14,946)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32,174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43,988)
其他開支淨額			(3,059)
其他收益淨額			81,020
融資收入			6,181
融資成本			(24,757)
除稅前溢利			32,625
稅項開支			(9,565)
本期間溢利			23,060

3.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u>經審核</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郵輪旅遊及 郵輪旅遊 相關活動	其他	總計
	千美元	千美元	千美元
分類資產	2,370,276	1,496,709	3,866,985
資產總值			3,866,985
分類負債	154,835	13,429	168,264
貸款及借款（包括即期部分）	509,650	236,784	746,434
	664,485	250,213	914,698
稅務負債			3,101
負債總額			917,799
資本開支	103,599	896	104,495
折舊及攤銷	81,032	1,341	82,373

由於本集團絕大部分營業額及經營溢利均源自亞太地區的業務，因此並無呈列有關地理區域的資料。

4. 其他收入／（開支）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3,434	158
衍生金融工具虧損	-	(30)
投資股息收入	-	561
收回第三方貸款壞賬	-	3,111
外匯收益／（虧損）	4,219	(6,529)
其他收入／（開支）淨額	768	(330)
	8,421	(3,059)

5.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視作出售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收益（附註(a)）	-	80,988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股權收益（附註(b)）	152,638	-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	-	3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表的金融資產 公平值收益（附註(c)）	14,414	-
	<u>167,052</u>	<u>81,020</u>

附註：

- (a)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由於Norwegian Cruise Line Holdings Ltd.（「NCLH」或「Norwegian」）的普通股進行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本集團於NCLH的股權已由50%攤薄至43.4%，並就視作出售該共同控制實體錄得約81,000,000美元的收益。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後，NCLH及其附屬公司不再為本集團的一間共同控制實體，而成為本集團的一間聯營公司。
- (b)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本集團訂立一份協議，以發售價每股股份32.97美元出售NCLH 7,500,000股普通股股份。由於股份出售，本集團錄得約152,600,000美元的收益，而本集團所持有NCLH普通股股份的百分比則由約31.4%下降至27.7%。
- (c)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錄得公平值收益14,400,000美元，即若干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超出賬面值的差額。

6.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海外稅項		
— 本期稅項	919	7,817
— 遞延稅項	-	1,419
	<u>919</u>	<u>9,236</u>
過往年度的撥備不足		
— 本期稅項	431	248
— 遞延稅項	53	81
	<u>1,403</u>	<u>9,565</u>

本公司已遷冊至百慕達，而且其大部分附屬公司均毋須繳納所得稅，理由是彼等收入主要在公海或徵稅司法權區以外賺取。然而，誠如上表所示，根據其經營業務的若干司法權區所賺取並須繳納地方稅項的收入，本集團已產生稅項開支。於該等情況下，已應用適當的當地稅釐定合適的稅項開支。

7. 每股盈利

每股盈利計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千美元 未經審核
基本		
本公司股本擁有人應佔盈利	216,906	23,436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8,034,104	7,782,458
每股基本盈利（美仙）	2.70	0.30
攤薄		
本公司股本擁有人應佔盈利	216,906	23,436
可換股債券的利息開支	3,085	-
用於釐定每股攤薄盈利的盈利	219,991	23,436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8,034,104	7,782,458
普通股的攤薄影響（千股）：	454,490	10,345
— 購股權	8,694	10,345
— 可換股債券*	445,796	-
假設攤薄後已發行普通股的 加權平均數（千股）	8,488,594	7,792,803
本期間每股攤薄盈利（美仙）	2.59	0.30

*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假設轉換本公司可換股債券並無攤薄影響，故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轉換。

8. 應收貿易賬款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120,206	140,668
減：撥備	(1,683)	(1,306)
	118,523	139,362

8. 應收貿易賬款（續）

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即期至30日	72,061	100,179
31日至60日	12,833	1,406
61日至120日	7,751	3,747
121日至180日	6,660	5,832
181日至360日	4,760	21,681
360日以上	16,141	7,823
	<u>120,206</u>	<u>140,668</u>

信貸期一般由預先付款至45日的信貸期不等（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先付款至45日）。

9. 應付貿易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千美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經審核
即期至60日	13,333	28,827
61日至120日	7,545	8,091
121日至180日	3,888	1,316
180日以上	13,709	8,718
	<u>38,475</u>	<u>46,952</u>

本集團獲授的信貸期一般由沒有信貸期至45日的信貸期不等（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沒有信貸期至45日）。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業務回顧

下述評論是根據本集團二零一四年上半年（「二零一四年上半年」）及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業績比較而編製。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與二零一三年上半年業績要點的比較：

-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本集團溢利為216,700,000美元，較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23,100,000美元增加約840%
- 二零一四年三月出售Norwegian Cruise Line Holdings Ltd.（「NCLH」或「Norwegian」）若干普通股股份帶來152,600,000美元的收益，為本集團產生銷售所得款項淨額246,900,000美元
- 重估若干金融資產所產生公平值收益14,400,000美元
- 收益為281,600,000美元，較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增加9.7%，主要來自博彩收益的增長
-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應佔NCLH溢利為46,900,000美元，而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則為虧損44,000,000美元，主要由於NCLH經營收入改善及不存在與因NCLH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進行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而提前償還債務有關的一次性開支所致，儘管本集團於NCLH的股權減少
- 應佔Travellers International Hotel Group, Inc.（「Travellers」）溢利合共27,800,000美元，而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為26,600,000美元，主要由於Travellers的成本管理措施使經營開支有所改善
-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現金淨額為442,600,000美元，維持強勁現金淨額狀況，而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淨額為189,000,000美元

營業額

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錄得收益為281,600,000美元，較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增長9.7%。博彩收益增加13.7%至167,000,000美元，原因為整體贏面因素增強。船上及其他收益增長5.7%至32,700,000美元，主要是受船上零售銷售增加帶動。乘客船票收益減少6.5%至68,300,000美元，主要是由於處女星號進塢及重新調配到香港所致。

成本及開支

成本及開支總額（不包括折舊及攤銷）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增至261,400,000美元，而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為232,800,000美元，主要歸因於薪金及市場推廣與宣傳開支增加。成本及開支總額（不包括燃料開支以及折舊及攤銷）增加15.3%至229,700,000美元，但按每個可載客郵輪日數基準計算，則僅較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增加10.7%。

燃料開支（計入成本及開支總額）減少5.4%至31,600,000美元，原因為處女星號於二零一四年一月進塢導致整體燃料消耗減少，以及平均燃料價格下跌2.8%。二零一四年上半年麗星郵輪每公噸平均燃料價格（扣除對沖）為636美元，而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為654美元。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的折舊及攤銷開支總額增加7.0%至41,500,000美元，主要是由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處女星號額外進塢開支資本化所致。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共同控制實體」）及聯營公司溢利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應佔NCLH溢利為46,900,000美元，而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則為虧損44,000,000美元，主要由於NCLH經營收入改善及不存在與因NCLH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進行首次公開發售而提前償還債務有關的一次性開支所致，儘管本集團於NCLH的股權減少。NCLH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入賬列為聯營公司。

應佔Travellers溢利合共27,800,000美元，而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為26,600,000美元，主要由於Travellers的成本管理措施使經營開支有所改善。Travellers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入賬列為聯營公司。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本集團的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為20,200,000美元，而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則為23,900,000美元。

其他收入／（開支）淨額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的其他收入淨額為8,400,000美元，而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則為其他開支淨額3,100,000美元。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其他收入淨額主要包括來自人民幣兌美元貶值產生的外匯收益4,200,000美元及出售若干非流動資產產生的變現收益3,400,000美元。

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的其他收益淨額為167,100,000美元，而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為81,000,000美元。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其他收益淨額包括出售NCLH若干普通股股份的收益152,600,000美元及重估若干金融資產的收益14,400,000美元。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其他收益淨額主要包括與二零一三年NCLH首次公開發售有關的視作出售收益81,000,000美元。

融資成本淨額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融資成本（扣除融資收入）減少40%至11,200,000美元，乃由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的現金淨額狀況較二零一三年上半年高所致。

除稅前溢利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的除稅前溢利為218,100,000美元，而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為32,600,000美元。

股本擁有人應佔溢利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的本公司股本擁有人應佔溢利為216,900,000美元，而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為23,400,000美元。

本集團的經營數據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三年
已載客郵輪日數	886,285	911,251
可載客郵輪日數	1,290,835	1,240,230
載客率（佔可載客郵輪總日數百分比）	69%	74%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為921,700,000美元，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935,400,000美元減少13,700,000美元。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主要由於人民幣債券到期的現金流出淨額220,900,000美元及資本開支110,500,000美元（其中84,400,000美元主要與新造船隻按金有關）所致。現金流出淨額部分已由主要來自收取出售一艘船舶的遞延代價18,500,000美元、出售一架飛機所得17,300,000美元、自一間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收取股息13,800,000美元及出售NCLH若干普通股股份所得款項淨額300,000,000美元的現金流入淨額所抵銷。

本集團的大部分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均以美元、新加坡元、人民幣、港元及馬來西亞元持有。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為1,356,400,000美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52,900,000美元），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及未提取信貸融資。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貸款及借款總額為479,100,000美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46,400,000美元），以美元及人民幣列值。本集團的貸款及借款約11%（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為定息，而89%（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3%）為浮息，當中已計及貸款初始成本的影響。為數116,500,000美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60,400,000美元）的貸款及借款須於一年內償還。本集團的未償還借款及未運用融資以1,600,000,000美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00,000,000美元）資產的法律押記（包括固定及浮動押記）作抵押。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維持現金淨額狀況442,600,000美元，而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現金淨額狀況189,000,000美元。本集團的股本總額約為3,135,700,000美元（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49,200,000美元）。

本集團進行所有融資及財資活動時均採取謹慎的財資政策，由其公司總部所管理及控制。本集團主要透過燃料掉期協議管理其燃料風險。本集團的政策亦不會進行超出實際需要的過度對沖。本集團亦收取燃料附加費以減輕燃料價格波動的影響。

前景

自二零一四年十一月起，處女星號及雙子星號將繼續分別於香港及新加坡進行其母港航次。雙子星號將提供通往檳城、浮羅交怡、巴生港及馬六甲等目的地的多條航線，而處女星號將側重提供由母港出發至公海的過夜航線。為提升客戶體驗，處女星號計劃於二零一四年第三季度為其香港航次進行小型設施改進項目。寶瓶星號將開始二零一四／二零一五冬季的季節性母港調配，返回馬來西亞沙巴州首府亞庇。

麗星郵輪宣佈的新船舶建造項目進展良好。已向德國帕彭堡的Meyer Werft GmbH訂購兩艘新船舶，計劃分別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第四季度交付。該等姊妹船舶每艘約150,000公噸，並將設有提供各種亞洲及國際餐飲服務，以及世界頂級休閒、保健及會議設備以迎合亞洲客戶的獨特需求。預計該兩艘新船舶將鞏固麗星郵輪在亞太地區的領先地位，有助我們達成將亞太地區發展成為國際郵輪航線目的地的承諾。

Travellers繼續進行其於馬尼拉雲頂世界（「馬尼拉雲頂世界」）開發新酒店及其他博彩及非博彩項目的擴建項目。項目第二期涉及現有馬尼拉萬豪酒店擴建萬豪宴會中心及萬豪西翼，將新增227間客房。萬豪宴會中心及萬豪西翼預期將分別於二零一五年第一季度及二零一五年底全面運營。項目第三期將涉及三家新酒店，即馬尼拉喜來登酒店、馬尼拉希爾頓酒店及現有美星酒店的擴建部份，將為馬尼拉雲頂世界新增合共877間客房。第三期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底竣工，亦將包括一個新博彩區、額外零售空間及六層地庫車位。

Norwegian集團將持續其新一代「自由閒逸式」郵輪的新郵輪建造項目。Norwegian集團已向Meyer Werft GmbH訂購四艘新船舶，將於二零一五年第四季度、二零一七年第一季度、二零一八年第二季度及二零一九年第四季度交付。該等船舶將擁有類似「挪威逍遙號」級別郵輪的設計及創新概念，約163,000公噸至164,600公噸，各有4,200個乘客床位。Norwegian集團的出口信貸融資已到位，為其合約價格的80%提供融資。

Norwegian集團

下述評論乃根據Norwegian集團的美國公認會計原則財務報表而編製。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的收益總額增加22.0%至1,400,000,000美元，而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收益總額為1,200,000,000美元。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的收益淨額由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872,800,000美元增加25.5%至1,095,000,000美元，乃由於可載客郵輪日數增加21.3%及淨收益率增加3.4%所致。可載客郵輪日數增加主要是由於「挪威逍遙號」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交付及「挪威暢意號」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交付所致。淨收益率改善乃由於載客率百分比增加、船上及其他收益增加以及起始進行減省銷售成本帶來利益所致。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的郵輪經營開支總額較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增加17.0%，主要由於以上提及的可載客郵輪日數增加所致。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的其他經營開支總額較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增加11.3%，主要由於與添置「挪威逍遙號」及「挪威暢意號」有關的折舊及攤銷開支及「挪威暢意號」的若干首航及推出的相關成本增加所致。按可載客郵輪日數為基準，郵輪成本淨額減少4.2%，乃由於燃料開支以及一般及行政開支減少所致。燃料開支減少主要由於平均燃料價格由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每公噸680美元下降6.9%至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的每公噸633美元。一般及行政開支減少主要由於與落實首次公開發售後確認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補償有關的非現金開支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入賬所致。不包括燃料開支的每個可載客郵輪日數的經調整郵輪成本淨額相對保持不變。

利息開支淨額由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231,300,000美元減少至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的63,000,000美元，主要由於贖回較高利率債務令利率下降及再融資項目部分由平均未償還債務增加所抵銷。加上，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入賬與償還債務有關的開支160,600,000美元部分由利率下降所抵銷。

Travellers

以下評論乃根據Travellers按菲律賓會計準則而編製的財務報表。Travellers原先以菲律賓披索呈列的數字已換算為美元，與本集團呈報貨幣一致。

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Travellers錄得收益總額為343,500,000美元及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為105,400,000美元（包括管理費），而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收益總額及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包括管理費）則分別為468,900,000美元及109,000,000美元。收益總額減少主要由於本期間的貴賓人數減少及持有百分比下降所致。

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的經營開支總額為88,200,000美元，而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則為159,600,000美元，主要由於成本管理措施的成效所致。

融資成本於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為14,100,000美元，與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16,300,000美元相若。

收入淨額由二零一三年上半年的55,700,000美元增加至二零一四年上半年的64,800,000美元。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79,900,000美元減少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460,800,000美元，而貸款及借款結餘由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97,500,000美元減少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的299,900,000美元。

Travellers根據與菲律賓娛樂及博彩公司(Philippine Amusement and Gaming Corporation)（「PAGCOR」）訂立臨時牌照協議的規定須繳納經參照博彩毛收益收入的25%及15%的牌照費，以代替所有稅項。然而，於二零一三年四月，菲律賓國內稅務局(Bureau of Internal Revenue) (BIR)發出國內稅務局收益備忘錄通函(Revenue Memorandum Circular) (RMC)第33-2013號，訂明PAGCOR、其簽約人及牌照持有人不再獲豁免繳納一九九七年國家內部稅法(National Internal Revenue Code)（經修訂）項下的企業所得稅。

於二零一四年五月，PAGCOR發出10%所得稅分配(Income Tax Allocation) (ITA)措施指引。因此，自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起，以10%牌照費分配作博彩所得稅為上限，25%及15%的牌照費實際分別減至15%及5%，惟受限於季度及年度實際增加機制，規定牌照持有人須將任何來自10% ITA高於按博彩收益已付實際所得稅的超出部份所節省的金額匯入PAGCOR。

10% ITA措施符合臨時牌照條款的真正精神和用意，只要繳納牌照費的用意為預期可替代所有稅項，而且牌照費金額參照博彩毛收益的收入部分釐定，便可同時保障菲律賓政府發出臨時牌照所得的經濟利益。

詞彙

- 收益淨額指收益總額扣除佣金、交通及其他開支，以及船上及其他開支。
- 淨收益率指每個可載客郵輪日的收益淨額。
- 船舶經營開支指經營開支扣除佣金、交通及其他開支以及船上及其他開支。根據美國公認會計原則，Norwegian集團以直接開支法將進塢成本入賬，並將該等成本列作船舶經營開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進塢成本列作船舶成本的獨立組成部分，一般每兩至三年在其後進塢時攤銷至折舊及攤銷內。
-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指未計利息及其他收入（開支）（包括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盈利。本集團利用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來量度業務的經營表現。
- 可載客郵輪日數指按每間郵輪客房兩人入住乘以期內的郵輪旅遊日數。
- 已載客郵輪日數指期內的載客數目乘以各郵輪旅遊行程日數。
- 根據郵輪旅遊業慣例，載客率百分比指已載客郵輪日數與可載客郵輪日數的比率。百分比超過100%即表示三名或以上乘客佔用若干間郵輪客房。
- PAGCOR為根據菲律賓共和國法律（亦即根據第1869號總統令（經修訂），亦稱為PAGCOR憲章）成立並由政府擁有及控制的法團。根據該憲章，PAGCOR主要指令為授權、監控、發牌及規管於菲律賓的娛樂場博彩業務的運作及經營。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惟(i)根據上市後僱員購股權計劃下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時，按總價格約1,236,000港元發行本公司729,378股每股面值0.10美元的新普通股股份；及(ii)本公司就所有尚未贖回的人民幣1,380,000,000元3.95厘債券（「人民幣債券」）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到期當日根據人民幣債券的條款及條件悉數贖回人民幣債券，共計為人民幣1,407,200,000元（包括本金及應計利息）除外。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於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惟下文所列若干偏離有關守則條文A.2.1條、A.6.7條及F.1.3條除外：

- (a) 守則條文A.2.1條訂明，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 (b) 守則條文A.6.7條訂明，其中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作為與其他董事擁有同等地位的董事會成員應出席股東大會。
- (c) 守則條文F.1.3條訂明，公司秘書應向董事會主席及／或行政總裁匯報。

就偏離守則條文A.2.1條及F.1.3條規定，經深思熟慮得出的原因已載於二零一四年四月刊發的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內。

就守則條文A.6.7條而言，除因其他事務而無法出席本公司於期內舉行的各股東大會的若干董事外，大部分董事會成員已出席該等會議，並回答提問。出席情況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 (i) 除本公司主席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外，本公司所有其他董事（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及
- (ii) 除本公司的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外，本公司所有其他董事（包括主席、一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出席本公司二零一四年股東週年大會。

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佈所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由按遵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的相關條文而成立的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包括本公司的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Heah Sieu Lay先生、史亞倫先生及林懷漢先生）。

董事會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二名執行董事（分別為丹斯里林國泰及林拱輝先生）、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史亞倫先生、Heah Sieu Lay先生及林懷漢先生）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為陳和瑜先生）。

代表董事會

主席、行政總裁兼署理總裁
丹斯里林國泰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前瞻陳述

本公佈載有涉及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前瞻陳述。該等前瞻陳述並非歷史事實，只為按照本公司目前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經營或日後經營的業務所屬的行業及市場的信念、假設、預計、估計及預測。該等陳述並非對未來表現的保證，並可因為難以預測及可導致實際業績與前瞻陳述所預期或預測的業績大大不同的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其他因素而改變，而某些因素並非本集團能夠控制。可導致實際業績與前瞻陳述所反映的業績大大不同的因素，包括整體經濟、政治及業務狀況、郵輪行業競爭情況改變、天氣、不可抗力事件及／或其他因素等。該等前瞻陳述只反映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的觀點，因此，不應倚賴該等前瞻陳述。本公司並無任何責任公開修訂或更新該等前瞻陳述或其任何部分，以反映因任何該等陳述所依據的任何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方面而導致發生的事件或情況。